

中共齐鲁工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齐鲁工大党字〔2017〕39号

关于印发《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 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党工委，各部门、单位：

《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已经学校（科学院）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共齐鲁工业大学委员会

2017年12月22日

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

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依照《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和山东省《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工作推进方案》的有关要求，切实加强和改进我校共青团各项工作和建设，结合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我校共青团改革，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中央、省委有关部署要求，紧密围绕学校人才培养目标，结合学校中心工作，紧紧围绕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这一基本要求，依照共青团“凝聚青年、服务大局、当好桥梁、从严治团”的四维工作格局，按照“坚持牢牢把准政治方向、尊重学生主体地位、突出重点聚焦问题、统筹推进上下联动”的基本原则，积极适应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新发展、共青团深化改革新形势，始终把握思想政治引领这一核心任务，坚持立德树人，坚持服务学生成长成才，坚持全面从严治团，着力推进制度创新、组织创新、工作创新和活力提升，团结带领我校团员青年按照党的要求努力成长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为我校建设国内一流、国际上具有重要影响的应用研究型大学奉献青春力量。

二、改革措施

（一）改革优化机构设置和工作机制

1. 改革完善机构设置。成立学校共青团工作指导委员会，由分管校领导任委员会主任，加强工作指导、协调和督导。学校团委实行“职能部门+分类组织”的机构设置模式，设置组织部、宣传部、志愿实践部、科技创新创业部、校园文化部 5 个职能部门，团委组建青年之声运行中心、学生社团指导中心、科技创新创业指导中心、学生志愿服务中心、青年教师联谊会等分类组织。支持和鼓励基层团组织按照思想引领、素质拓展、权益服务、组织提升等主要任务，根据工作实际合理设置和调整工作机构，不断扩大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

2. 推行直接联系服务引领青年师生制度。落实全团“团干部直接联系青年（‘1+100’）”“大宣传大调研”“常态化下沉基层”“向基层服务对象报到”等制度安排，密切联系服务引领青年师生。通过“青年之声”开展线上线下互动交流，密切联系和服务引领青年。

学校共青团工作指导委员会成员，原则上每人每年直接联系 1 个团支部。学校团委专职干部每人每年直接联系 2 个以上团支部和 100 名以上团员青年，具体指导团支部建设和团员服务教育培养；每个学期至少讲 1 次团课、参加 2 次主题团日活动、进行 3 次谈心谈话。学校团委每学期至少举办 1-2 次面向全校青年师生的恳谈会、通报会，倾听师生困难和诉求，梳理分析对共青团的意见建议，并给予及时反馈，使青年师生能够更多地参与到共青团工作的设计、决策、实施和评议全过程。

3. 构建项目化、扁平化、制度化的工作机制。对重点工作实

施项目化管理，持续打造全团重点工作品牌和学校特色品牌。促进“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与信仰对话”“挑战杯”“创青春”“三下乡”等项目的运行规范和内涵提升；开展精品校园文化活动培育工程，着力打造“青年马克思培养工程”“科技文化艺术节”“社团节”“优秀传统文化校园行”“读书节”等共青团工作品牌；建立完善共青团工作活动“众创众筹众评”制度，通过项目化的征集招标、申办领办等方式，鼓励学院（部）团委、团支部承办校级活动；注重对团支部的直接支持指导，努力为基层团组织配置和争取资源，每年根据实际下拨经费资助和鼓励基层团支部开展活动。注重运用校院两级共青团组织官方微信、微博、贴吧等新媒体新技术指导和推动工作，实现各级团组织间工作审批、指令发布、信息交流的科学层级化和有效扁平化；明确学校团委、学院（部）团委、团支部等不同层级团组织的核心任务，建立健全对学校各级团组织的评价考核。

（二）改革健全基层组织制度

4. 构建“一心双环”共青团组织格局。在学校党委和团省委领导下，构建以学校团委为核心和枢纽，以学生会、研究生会为学生自我服务、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监督的主体组织，以学生社团联合会及相关学生组织为外围延伸手臂的“一心双环”共青团组织格局。各级学生会组织、学生社团及其他学生组织，均由同级团组织归口指导。加强学校团委对学生会的指导，推动学生会按照《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深化改革，学校团委履行对学生社团的主要管理职能，支持引导学生社团规范发展；学生会配合团组织加强对学生社团的引导、服务和联系，明确1名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兼任校社团联合会主席，负责学生社团工

作。

5. 落实和完善团的代表大会制度。认真执行校级和学院(部)团的代表大会定期召开制度。校级团代会5年召开一次,适时召开学院(部)团代会。增强代表性,提高基层团支部、非团学干部的团员学生和青年教职工的代表比例,逐步实现比例不低于70%的目标。畅通代表参与渠道,推行代表常任制、提案制和大会发言制度,建立团组织定期向团的常任代表报告工作和听取意见建议的制度。逐步推行和落实团支部直接选举制度,校级和学院(部)级团委在经党组织同意的提名人选中差额选举产生委员会成员。

6. 巩固和创新基层团组织建设。进一步完善团组织架构,加强学院(部)团委建设,建立健全内设机构。加强研究生团支部建设,规范对研究生团员的教育与管理。加强纵向横向关联,鼓励探索科研团队建团、实验室建团、社团建团、宿舍建团、网络建团,切实落实团组织对全体团员“全覆盖和多重覆盖”要求。推行班级团支部与班委会一体化运行机制,探索实行团支部书记兼任班长或班长兼任团支部副书记制度。深入实施基层团支部“活力提升”工程,开展“活力团支部”创建,纳入学校五四评优体系。

7. 完善团员发展和团员教育管理制度。严把团员入口关,规范发展程序。按照“严格标准、严格培养、严格程序”的要求发展团员。广泛深入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推动团员集中性教育和经常性教育相结合,保持和增强团员先进性和光荣感。认真落实“三会两制一课”制度,严格团员教育评议和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制度,落实团的奖励处分等各项

规定。开展团员承诺践诺和履职尽责活动，充分发挥模范作用和凝聚作用。引导团员在组织和参加团的活动时佩戴团徽，亮出团员身份，展现良好形象。

（三）改革创新工作方式方法

8. 构建分层分类一体化思想引领工作体系。着眼思想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为主要内容，健全完善团委、团总支、团支部分层分类、上下贯通的一体化思想政治教育体系。广泛开展“四进四信”活动，坚持思想政治教育进支部、进社团、进网络、进团课，教育引导青年学生牢固树立对党的科学理论的信仰、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实现中国梦的信念、增强对党和政府的信任、增强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信赖。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开展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主题教育活动。深化实施“青马工程”，定期培训团干部、大学生骨干。建立主题团日评选互学机制，鼓励团支部设计开展主题突出、形式多样、特色鲜明的团日活动。结合青年学生乐于在网络聚集的特点，抢占网络阵地，创新内容和形式深入持久地开展网络思想政治教育。

9. 逐步推行“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重视发挥团组织运用第二课堂促进学生成长成才的重要作用，逐步推行“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围绕学校育人中心任务，结合学生双学分实施意见和有关职能部门，系统规划“第二课堂”课程学分模块，建立能力素质导航模型，完善课程项目体系、记录评价体系 and 数据分析体系，探索打造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第二课堂成绩

单”信息认证平台，客观记录、有效认证、科学评价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经历和成果，利用大数据生成“第二课堂成绩单”，为学校人才培养评估、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社会单位选才用人提供重要依据。

10. 完善学生权益维护机制。以促进教育公平和维护学生合法权益为出发点，协助做好对经济困难、学业困难、心理问题、人际沟通困难、上进心不足及就业困难等学生群体的联系和帮扶。以“青年之声”平台建设为依托，整合已有的维权平台，通过线上线下联动，将“青年之声”平台建设成反映学生呼声、回应学生诉求、维护学生权益、服务学生成长的统一品牌和重要窗口。

11. 推进“网上共青团”建设。结合全团“智慧团建”系统实施，实现基础团务、团员管理和团的信息统计网络化。努力打造紧跟时代步伐、适应学生特点、网上网下深度融合的“网上共青团”。提升新媒体运用能力和水平，打造共青团新媒体阵地集群。加强网络文化内容供给，研发和推广优秀内容产品。统筹建好网络工作队伍，建立健全管理、培训和激励机制。做好一年一度的团员信息统计和各级团组织工作手册，并进行电子化归档。

（四）改革完善团干部选用培养制度

12. 改革团干部配备考核管理制度。逐步推行专职、挂职、兼职相结合的共青团干部队伍。学校团委配备1人专职书记，2人专职副书记，逐步推行学校团委班子从青年教师或学院（部）团委书记中选任至少1名挂职或兼职副书记、从学生中选任至少2名兼职副书记的制度；明确学院（部）团委书记为专职团干部，学院（部）团委班子结构采用“1+N”模式：在学院（部）

团委班子配备中，1人为专职书记，从本学院（部）青年教师和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本科生中选任N名挂（兼）职副书记，具体视学院（部）团员规模数及工作需要而定。根据团中央要求，在校学生数25000人以上的学校，学校团委专职团干部的编制数不得少于12人，结合学校正在实施的定编定岗定职工作，总体考虑学校团委干部编制数。挂职、兼职干部不占编制，不完全对应行政级别，根据专职、挂职、兼职干部承担的不同工作任务采取有针对性的考核办法，加强组织人事部门和学生管理部门对考评结果的运用。

13. 完善团干部培养使用制度。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对团干部提出的“坚定理想信念、心系广大青年、提高工作能力、锤炼优良作风”重要要求，加强团干部队伍的政治、思想、作风建设，不断锤炼密切联系青年之风、学习调查研究之风、求真务实创新之风。深入开展团干部健康成长教育，教育引导团干部践行“三严三实”，筑牢理想根基，强化宗旨意识，践行群众路线，勇于开拓创新，做到清正廉洁。积极创造条件，选派优秀团干部挂职或交流锻炼。重视团校建设，建立完善分级培训体系，定期对团干部进行轮训。鼓励团干部加强理论研究和业务学习，积极为团干部职业发展、教研成果评定、职称晋升等搭建平台、提供支撑。建立健全对学生团干部的选拔考核、培养使用、淘汰退出等机制，努力打造信念坚定、品学兼优、朝气蓬勃、心系学生的学生骨干队伍。

（五）改革强化保障支持

14. 优化加强党建带团建机制。将团的建设纳入党的建设总体格局，推行团建与党建同规划、同部署。在校院（部）两级党

政会议中明确列入共青团工作的专题内容，将团的建设纳入学校党委的建设总体格局。学校党委每年至少召开 1 次专题会议研究团的工作，各学院（部）党委根据工作需要，经常研究团的工作；坚持共青团组织“受同级党组织领导，同时受团的上级组织领导”的双重领导体制，学校党委研究团组织主要负责人任免等事项，应事先向团的上级组织征求意见。将“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人选”作为基层团组织的重要工作职责，将推优纳入学校党员发展规划。按照学生党员发展的相关要求，每年支持学校团委将品学兼优的学生团员骨干推优入党。

15. 切实推进从严治团工作。严格执行团章要求和各项团内制度规定，做到有章必循、有规必依。严肃团的组织生活，夯实基础团务，明确团员大会、支委会、团小组会的议事范围和决议权限，严格团员教育评议和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制度，认真开展好团课。严肃团的纪律，对违反团章、校规校纪的团员进行及时处理。推动各级团组织落实团内请示报告制度，学院（部）团组织每半年要向校级团组织正式报告 1 次，重大决策必须随时请示报告。

16. 优化条件保障机制。认真贯彻教育部、团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革高等学校共青团建设的意见》精神。继续坚持团委书记按学校处级正职干部配备和管理，副书记原则按照处级副职干部配备和管理，团委各部部长（中心主任）、各学院（部）团委书记按照学校科级正职干部配备和管理。学校按在校生人均每年不低于 20 元的标准划拨学校团委日常工作经费，重大活动和重点工作根据需要划拨专项经费，并在活动场所、设备、时间等方面对团的工作予以保障。

三、组织实施

本方案由学校党委制定下发，由分管校领导负责，学校团委牵头，各相关部门、各学院（部）协同实施，方案落实执行情况纳入各级党团组织、相关部门的考核内容，确保思想认识到位、工作落实到位，制度执行到位。学校团委加强宣传引导，及时总结、推广具有普遍性和借鉴意义的经验做法，指导督促各级团组织结合实施制定细化措施，实施过程中遇到问题及时反馈，稳妥有序推进改革。

抄送：共青团山东省委。

齐鲁工业大学办公室

2017年12月22日印发
